

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111.09.04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通過

一、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
- (二)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
- (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
- (四)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標：

- (一)厚植性別平等教育資源。
- (二)建立無性別歧視教育環境。
- (三)增進師生對性別平等及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等議題的正確認識。
- (四)推動校園性別平等觀念，建立性別無障礙之學習環境。

三、實施期程：112 年 8 月 0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四、主辦單位：學務處、教務處、總務處、輔導室、人事室、圖書館、會計室、國際教育中心。

五、協辦單位：生命教育中心、各學科任課老師。

六、工作職掌：

(一) 行政與防治組（學務處）

- 1. 統整各單位相關資源，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落實並檢視其成果。
- 2. 規劃辦理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 3. 研擬修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及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規定等相關規定。
- 4. 受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申訴與處理相關行政事宜。
- 5. 召開性平會會議，並處理性平案件之調查及相關行政事宜。
- 6. 建立校園性平事件及加害人檔案資料，並負責於加害人轉至其他學校就讀時之通報事宜。
- 7. 其他有關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行政與防治之業務。
- 8. 涉及校園性平案通報之協調聯繫。

(二) 課程與教學組（教務處）

- 1. 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教學、教材及評量；教材之編寫、審查及選用，應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
- 2. 規劃性別平等教育（含性侵害防治、家庭暴力防治、情感教育、性教育、同志教育等）融入各科教學，並且每學年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
- 3. 協助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案件之學生當事人學籍、課程、成績及相關人員課務。
- 4. 安排性平事件當事人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相關事宜。
- 5. 其他有關本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事務。

(三) 諮商與輔導組

- 1. 規劃辦理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 2. 擬定與執行性平事件相關當事人之輔導計畫，並向性平會提出報告。

3. 提供性平事件之當事人、家長、證人等之心理諮商、諮詢、轉介相關資源及追蹤輔導等服務。
4. 提供懷孕學生諮商輔導、家長諮詢及社會資源之協助。
5. 其他有關性別平等教育案件之輔導事宜。

(四) 環境與資源組(總務處)

1. 建立安全及性別平等之環境。
2. 辦理校園安全空間檢視說明會，公告檢視成果、並作成紀錄。
3. 繪製並更新校園危險地圖，改善校園空間安全。
4. 其他有關性別平等教育之環境與資源業務。

(五) 圖書與刊物推行組(圖書館)

1. 購置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圖書、刊物，提供師生借閱賞析。
2.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讀書會、心得寫作與徵文活動，潛移默化學生的性平價值觀。
3. 印製並發行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之文宣刊物。

七、實施方式：

- (一)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入各科教學。
- (二) 編印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刊物、資料。
- (三) 實施學生班級輔導、相關宣導活動。
- (四) 辦理、推派教師參加輔導知能研習。
- (五) 建立安全無性別偏見的校園環境。

八、活動項目：

112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活動計畫表

實施要領	活 動 內 容	實施對象	時間	主辦單位	備 註
(一) 行政 組 織 與 運 作	1.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1) 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2)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女性委員 符合委員 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之 規定。 (3)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會設有專人負責-執行 秘書：學務主任 (4) 訂有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組織章程、委 員名冊(註明有性別、 職稱等) (5) 依規定召開性別平 等教育委員會 2. 人事室： (1) 教師評審委員會任 一性別委員符合委員 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之規定。 (2) 考績委員會任一性 別委員符合委員總額	全校師生	112. 08. 01 113. 07. 31	學務處 人事室	

	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 3.校內各單位能確實執行性平教育相關活動				
(二) 辦理性別平等活動	1.學務處： (1)利用班會、週會、各年級班親會，辦理學生暨家長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之班級討論暨宣導活動，並分享活動心得。 (2)推動校園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工作，加強宣導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之防治觀念。 (3)公告自我保護相關資訊，建立學生自我保護觀念。 2.生命教育中心： (1)課程：網路色情防治教育、性愛與婚姻倫理。 (2)性平事件當事人心理輔導。	全校師生	112.08.01 113.07.31	學務處 輔導室 圖書館 人事室	
(三) 融入式教學	教務處： (1)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 (2)提供性平教育相關教學資源，鼓勵各科教師融入教學。 (3)性平教育課程融入，應列入各科教學研究會討論 (4)行為人性平教育課程	全校各班	112.8 ~ 113.7	教務處	
(四) 環境辨識及人身安全輔導	1.配合課程及活動，辦理校園安全暨人身安全宣導。 2.藉由宣導及討論活動，找出校園中的危險空間，提供學校改善及提醒師生注意個人人身安全。 3.總務處： (1)規劃與建置校園安全環境。 (2)營造健康友善的性別環境	全校各班	112.8 ~ 113.7	學務處 總務處	
(五) 教職員工研習進修	人事室： (1)辦理教職員工性平教育研習。 (2)提供性平校外研習資訊，鼓勵教職員工參加性平議題專業進修。	全校教職員工	112.8 ~ 113.7	人事室	

(六)學校設備	1.規劃錄影監視系統建置 2.維護夜間照明 3.加強校園巡邏 4.廁所均安裝緊急求救鈴 5.夜間自修加派教官輪值 6.圖書館：增購並充實性別平等教育圖書	全校教職 員工生	112.8 ～ 113.7	學務處 總務處 圖書館	
(七)住宿生關懷	辦理學生宿舍會議並宣導住宿安全，了解及關懷學生住宿生活起居、宣導自我人身安全保護措施及緊急處理機制等。	舍監 住宿生	112.8 ～ 113.7	學務處 輔導室	

九、經費：辦理本項計畫所需經費，由本校年度預算輔導相關經費項下支付。

支出項目	單價	數量	所需經費	說明
鐘點費(性平宣導)	1600	4	6400	性平宣導講座
性平書籍(影音)	2000	1	2000	
出席費	2500	4	10000	性平事件專家調查出席費
逐字稿	1000	10	10000	
撰寫費	10000	4	40000	調查人員撰寫調查報告特殊稿件：每仟字 680 至 1020 元
交通費	1500	4	6000	調查人員及講座交通費
餐費	70	10	700	召開性平會之便當、調查小組暨行政人員便當，以 10 人次計算
行為人性平教育課程	400	56	22400	
雜支	2500	1	2500	
總計			100000	

十、本實施計畫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